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IRAKU GC HOLDINGS

株式会社ニラク・ジー・シー・ホールディングス NIRAKU GC HOLDINGS, INC.*

(於日本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45)

須予披露交易 收購日式彈珠機遊戲館

收購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交易時段後)，Niraku(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與GAIA(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該協議，據此，GAIA(作為分拆公司)同意通過納入公司分拆按代價向Niraku(作為承接公司)轉讓目標業務。

於公司分拆完成後，目標業務將由本公司全資擁有，且將綜合併入本集團財務報表。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該協議項下擬進行之收購事項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故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通函及股東批准規定。

收購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交易時段後)，Niraku(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與GAIA(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該協議，據此，GAIA(作為分拆公司)同意通過納入公司分拆按代價向Niraku(作為承接公司)轉讓目標業務。

於公司分拆完成後，目標業務將由本公司全資擁有，且將綜合併入本集團財務報表。

* 僅供識別

該協議的主要條款

該協議的主要條款如下：

日期：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

訂約方：(1) Niraku，作為承接公司

(2) GAIA，作為分拆公司

標的事項：該協議規定GAIA通過公司分拆向Niraku轉讓目標業務。

代價：收購事項的代價為以下各項的總和：

(a) 350.0百萬日圓(相當於約18.6百萬港元)；及

(b) 約170.0百萬日圓(相當於約9.0百萬港元)以按
市值收購遊戲機。

代價乃由訂約各方經參考目標業務的資產淨值及按生效日期前十日前公開網站的平均上市價計算遊戲機的市值後經公平磋商釐定。

因此，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代價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付款條款：Niraku須於生效日期向GAIA悉數支付代價。

完成：收購事項將於生效日期完成。

目標業務

目標業務包括於日本栃木縣兩間日式彈珠機遊戲館的營運業務。於本公告日期，目標業務由GAIA全資擁有。

基於GAIA按日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管理賬目，目標業務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的資產淨值約為442.0日圓。目標業務於緊接該協議日期前兩年的財務業績如下：

	截至以下日期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百萬日圓	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百萬日圓
收益	2,053	2,246
除稅前虧損	(31)	(6)
除稅後虧損淨額	(33)	(11)

於公司分拆完成後，目標業務將由本公司全資擁有，且將綜合併入本集團財務報表。

有關本集團及訂約方的資料

本集團主要在日本從事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遊戲館業務、酒店及餐廳業務；以及於東南亞國家從事遊樂場業務。

Niraku為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Niraku主要從事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遊戲館業務。

GAIA為一間於日本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Kei SAITO。GAIA主要從事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遊戲館業務。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GAIA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獨立第三方。

進行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

經營彈珠機遊戲館為本集團業務策略的重要基石。憑藉日本經濟持續復甦之勢，本集團認為市場上智能遊戲機之強勁表現為業務增長的關鍵機遇，並已積極進行資本投資，以把握此趨勢。為提升未來企業表現，本集團正策略性地擴展業務，於需求殷切且具高增長潛力的市場開設新遊戲館。作為長遠業務計劃的一部分，本集團將定期投資發展新遊戲館，並收購現有彈珠機遊戲館，確保博彩遊戲業務能產生穩定收益來源。鑑於GAIA已建立其作為領先彈珠機遊戲館擁有着及營運者之一的聲譽，本集團相信收購目標業務將可大幅擴展其市場佔有率，並提升於彈珠機遊戲館業務的表現。

收購事項的代價及其他開支將以本集團內部資源撥付。董事認為，收購事項不會對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經考慮上述因素，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出售事項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股東及本公司的整體利益。

概無董事於出售事項中擁有任何重大權益，因此，概無董事就批准該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該協議項下擬進行之收購事項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故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通函及股東批准規定。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納入公司分拆」或「公司分拆」	指	公司法所載導致另一家公司承接一家公司所持有與其業務承諾有關的全部或部分權利及義務的行動
「收購事項」	指	Niraku根據該協議收購目標業務
「該協議」	指	GAIA(作為分拆公司)與Niraku(作為承接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所訂立納入公司分拆協議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公司法」	指	日本公司法(經修訂的二零零五年第86號法例)
「本公司」	指	NIRAKU GC HOLDINGS, INC.*(株式会社ニラク・ジー・シー・ホールディングス)，一間於日本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株式会社)，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涵義
「代價」	指	350.0百萬日圓(相當於約18.6百萬港元)加按市值收購遊戲機的金額約170.0百萬日圓(相當於約9.0百萬港元)的總和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生效日期」	指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一日
「GAIA」	指	GAIA Co., Ltd.，一間於日本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Kei SAITO

「遊戲機」	指	GAIA所擁有遊戲機組合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日本公認會計原則」	指	日本公認會計原則
「日圓」或「¥」	指	日本法定貨幣日圓
「租賃」	指	GAIA與獨立第三方業主就目標業務營運所在土地訂立的兩份租賃協議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Niraku」	指	Niraku Corporation* (株式会社ニラク), 為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普通株式)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平方米」	指	平方米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目標業務」	指	GAIA於日本栃木縣開展兩間日式彈珠機遊戲館的營運業務

「%」 指 百分比

(*)以「*」標示的英文名稱均為不存在正式英文譯名的自然人、法人、政府部門、機構、法律、規則、法規及其他實體的日文名稱的非正式英文譯名。該等名稱僅供識別。

於本公告內，以¥計值的若干金額按下文所示匯率換算為港元，惟有關換算不應被詮釋為以¥計值的金額已經或可能已按有關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換算為港元，或根本無法換算：¥1=0.053港元。

代表董事會
株式会社ニラク・ジー・シー・ホールディングス
NIRAKU GC HOLDINGS, INC.*
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谷口久徳

日本・福島，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谷口久徳及渡辺将敬；非執行董事為坂内弘及諸田英模；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南方美千雄、小泉義広、響田倉治、田中秋人及蜂須賀禮子。